

新北市新店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31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1段86號
8樓

承辦人：吳俊明

電話：(02)29112281 分機1001

傳真：(02)89146704

電子信箱：AQ616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店民字第1112404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12050339_111D2010974-0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1年新北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
複決案」需要，請貴機關學校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擔任
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俾利本次選務工作順利完成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選舉委員會111年2月17日新北選一字第
11100001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選舉定於111年11月26日(星期六)舉行投票，報名方式
詳述如下(擇一方式報名即可)：

(一)請填寫「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」(身分證字號、戶籍資料
里鄰及本職機關全銜等需填寫完整)，將掃描檔以電子郵件
方式寄送(電子信箱：AQ6160@ntpc.gov.tw)，請註
明報名選務工作人員，本所收到後將以電子郵件回覆。

(二)線上報名：請至Google表單填寫相關資料

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>

[/1tyApSSgy_Hf2JI3Jl1saAu6MdfWKxMI5TbKd3fqyZRYo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tyApSSgy_Hf2JI3Jl1saAu6MdfWKxMI5TbKd3fqyZRYo)

臺北市府 1110721



AAAA1110129805



/edit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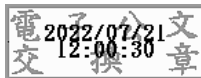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次工作人員以每一投開票所配置工作人員12人為原則(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管理員8至10人)。

四、依行政院核定之「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工作費支給表」規定，本次選務之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津貼如下：主任管理員新臺幣(以下同)3,600元，主任監察員2,950元，管理員2,350元(以上均不含講習費)。

五、檢送111年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卡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、新北市政府各二級機關、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、內政部消防署、中央印製廠、國史館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北區老人之家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